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h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Add): 中国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UDC时代大厦A座6层

邮编 (P.C): 310016

电话 (Tel): 0571-88879999

传真 (Fax): 0571-88879000

www.zhcpa.cn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宁波继锋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18]1401号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下简称继峰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继峰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继峰股份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继峰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继峰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继峰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继峰股份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8年04月09日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1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通过贵所系统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7.9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820.00万元,扣除支付的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2,987.4840万元后余额44,832.5160万元,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划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94070157870000167账号32,656.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丰支行39203001040088687账号7,577.516万元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574902731510411账号4,599.00万元。另减除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906.3587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3,926.15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2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5]032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33,520.60 万元,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 1,558.48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71.0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969.26 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合计 593.21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北仑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丰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注销全部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北仑支行	94070157870000167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丰支行	39203001040088687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东支行	574902731510411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合 计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汽车头枕总成、支杆及扶手总成项目:本项目为扩产项目,募投资金主要用于新建生产厂房、购置新的生产设备并用于生产汽车头枕、头枕支杆、汽车座椅扶手和汽车门板扶手等公司主营产品。项目投入使用后,为最大化提升厂房、设备使用率,原来设备亦在募投所建厂房中与新增设备共同使用,所以公司将收入、成本在财务核算中一同核算,故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效益。

研发中心项目:该项目主要用于新建研发大楼、升级研发检测设备及引进高端技术人才。

研发中心投入使用后,其承担的研发项目所发生的成本费用支出在财务核算中主要以研发费形式列支,无法对应单独核算其产生的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借款:该项目主要用于为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其对应项目财务核算与公司日常生产一同核算,无法对应单独核算其产生的效益。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1,400.00 万元,已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60 万元。

(三) 节余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研发中心项目”已建设完成,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全部完工。为了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孳生利息 1,086.02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建设环节,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在控制项目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同时,公司通过生产工艺升级改进,重新规划了生产设备配置,以较少的固定资产投入实现了预定产能,形成了资金节余。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对 3 个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4月0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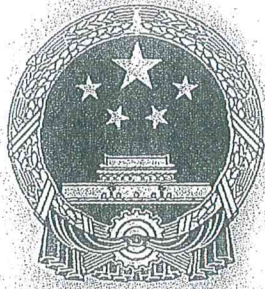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43,926.15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1.03								
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35,550.1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头枕总成、支杆及扶手总成项目	-	32,656.00	-	32,656.00	-	-7,295.60	项目投入已完成	2016-7-31	-	是	否
研发中心项目	-	4,599.00	-	4,599.00	471.03	-941.23	项目投入已完成	2017-9-30	-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借款	-	6,700.00	-	6,700.00	-	-168.06	项目投入已完成	2017-9-30	-	是	否
合计	-	43,955.00	-	43,955.00	471.03	-8,404.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及时抓住发展机遇,抢占更多市场份额,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 232,041,714.09 元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其中汽车头枕总成、支杆及扶手总成项目投入自筹资金 222,583,810.09 元,研										

	<p>发中心项目投入自筹资金 9,457,904.00 元。2015 年 3 月 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为 208,041,714.09 元。2015 年 3 月 11 日，款项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划出。</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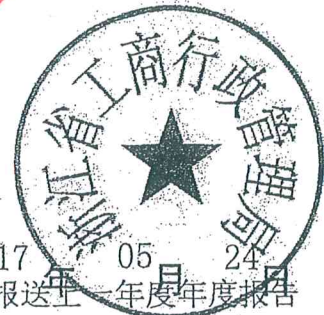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鉴[2018]1401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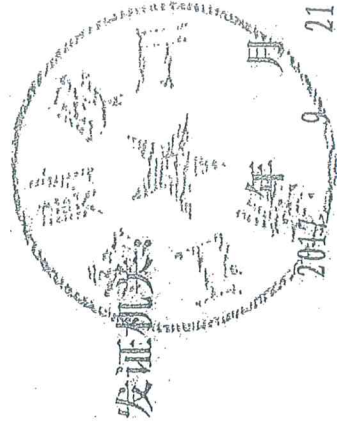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http://gsxt.zjair.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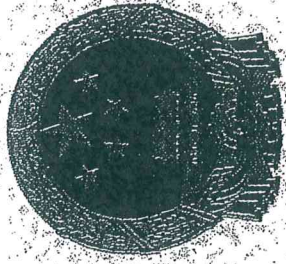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259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批鉴[2018]100号

余强

主任会计师: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办公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3000014

注册资本(出资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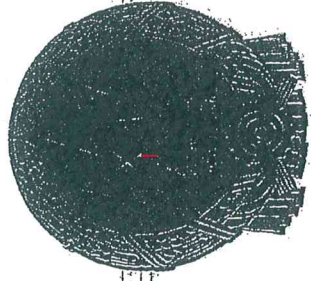
人民币 116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12月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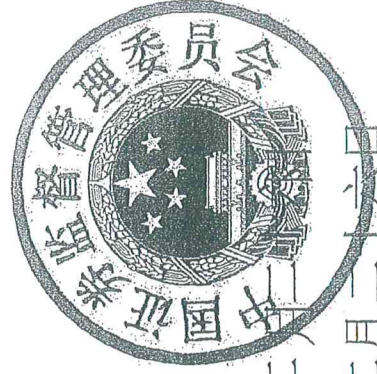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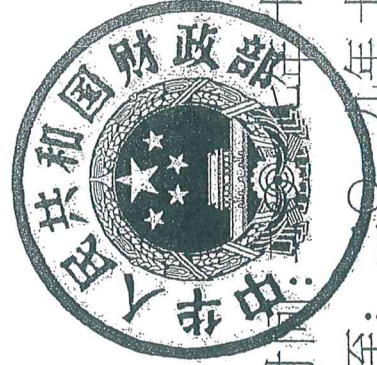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0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强



证书号: 4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姓名: 林鹏飞
 Full name: 林鹏飞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12-30
 Date of birth: 1978-12-30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52121197812300035
 Identity card No.: 352121197812300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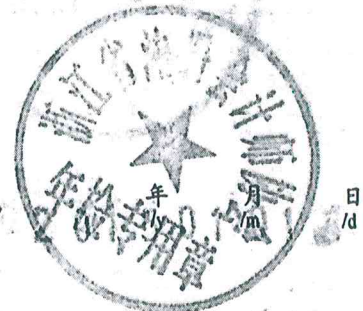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41840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41840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 年 04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01 01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01 01 日

7





姓名 银雪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1-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272319851101010X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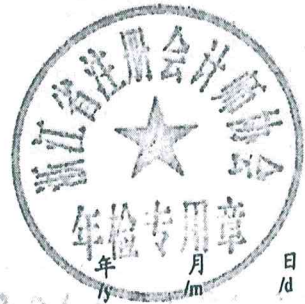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19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0 年 1 月 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01 01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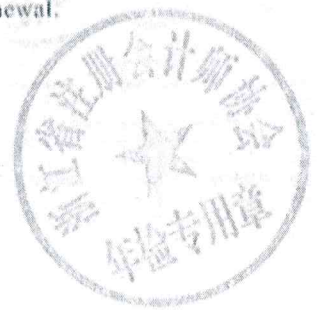
7



姓名	王信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5-08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30602198805080013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41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1 月 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3月01日

日
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汇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0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12月29日